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1. 申请并使用的授信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正式开立账户的银行申请并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数），其中一年以内短期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500万元（含本数），一年以上中长期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本数）。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并与公司及子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或者合同为准。

2. 授信品种

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国内保函、中长期项目贷款等。

3. 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其中一年以内的短期综合授信额度40,500万元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 担保方式

本次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资产质押或者抵押担保。

5. 其他说明

（1）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正式开立账户的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子公司营运资

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家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2)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有关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财务决策制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子公司整体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目前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